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 中安

公告编号：2020-051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16 中安消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签署《应收账款转让暨远期受让合同》 涉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 深圳市浩霆电子有限公司以其全资子公司涉县中博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公司本次签署《应收账款转让暨远期受让合同》提供质押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天风证券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天风 3 号”）签订《应收账款转让暨远期受让合同》等文件。根据合同文件，天风 3 号将受让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到期后公司将向合同相关方回购前述转让的应收账款，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浩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浩霆”）以其全资子公司涉县中博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13497

法定代表人：吴博文

注册资本：128302.0992 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 28 弄 5、6 号一楼

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关财务及更多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安科 2019 年年度报告》、《中安科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担保各方关系

担保人深圳浩霆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上海翎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圳浩霆的 100% 股权。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公司将符合合同条件的应收账款合计 12,314.085 万元转让给天风 3 号，转让价款为 51,055,555.00 元，天风 3 号应于本合同生效之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款支付给公司，支付完毕全部转让价款之日为应收账款转让日；

2、自合同项下应收账款转让日起满 2 年之日前（含），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应按合同约定受让应收账款并支付全部受让价款，受让价款为受让价款本金和受让溢价之和。深圳浩霆以其全资子公司涉县中博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公司本次签署《应收账款转让暨远期受让合同》提供质押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深圳浩霆为公司签署《应收账款转让暨远期受让合同》到期后回购提供质押担保事项涉及金额在公司年度融资担保授权范围内，因此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2020-035）。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1,029,000,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8.39%。因包括公司债券在内的部分债务逾期，公司存在逾期担保情形（含16中安消债券）。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4日